

合同登记编号: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项 目 名 称: 定边县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关于存量档案
和数据整合入库建设项目

委托方(甲方): 定边县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受托方(乙方): 西安卓煜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 定 时 间: 2021 年 8 月 5 日

签 订 地 点: _____

甲方:定边县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乙方:西安卓煜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条: 技术服务范围

开展存量档案和数据整合入库建设,将老系统所存数据及单机档案移入榆林市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便于今后“一窗受理”、“互联网+登记”和自助查询,不断提升服务效率和优化营商环境。

第二条 技术服务内容

存量档案和数据整合入库建设。

第三条 服务周期

合同签订之后 90 天完成工作。如因甲方原因或者政策变动造成工期变化的,以甲方的要求或实际情况为准。

第四条 提交成果

1、不动产存量档案信息提取台账及数据整合成果入库。

第五条 合同金额、付款方式及税票开具

1、合同总额为:叁拾万零肆仟元整(¥304000.00 元)。

2、付款方式:

(1)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付总价款的 40%,项目成果资料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付剩余总价款的 60%。

(2)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提供以甲方为抬头的符合中国法律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并经甲方认可后支付,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相应款项且不受上述条件限制,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负。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明确工作任务及技术要求,并在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向乙方提供开展 定边县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关于存量档案和数据整合入库建设项目有关资料 and 文件,并对所提供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现势性负责。若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 and 文件而影响乙方正常开展工作的,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项目成果的时间。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规程、规范及标准开展工作;

2、甲方应及时组织对项目成果进行审查，并及时向乙方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因甲方原因影响项目实施进度的，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成果的时间；

3、合同履行期间，因甲方原因而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乙方需同时向甲方移交所有成果和资料；

4、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除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的上级或审批部门对项目成果不审批的情况外，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合同款；

5、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成果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周期，且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6、甲方应协助乙方的工作队伍顺利进入现场，维持工作秩序，做好协调工作；

7、甲方应负责组织项目成果备案工作；

8、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人员和设备投入、进度、质量及安全进行监督和检查，并有权要求乙方定期汇报项目情况，以确保项目的实施；

9、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或因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更导致工作任务发生重大变化，须双方另行协商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成果(合同规定有关交付成果时间可以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成果质量负责；

2、乙方应根据需要对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进行复核，并对资料的引用负责；

3、合同执行过程中，对重大技术问题、重大技术方案等的决策由甲方批准，乙方配合；

4、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工作协调会，负责介绍项目情况，回答有关技术问题，并根据会议意见做必要调整、修改、补充和完善；

5、乙方对成果报告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若成果报告出现重大缺陷或错误，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6、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内的相关业务转包给其他任何第三方；

7、乙方在进行作业时，须采取相应的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等措施，发生

的与作业活动有关的安全事故应由乙方负责：

8、乙方在作业过程中，如果因其采用的技术内容发生侵犯专利权的行為而引起索賠或訴訟等，則應承擔全部責任，並保障甲方免于承擔由此造成的一切損害和損失；

9、未經甲方書面允許，乙方不得將涉及本項目所有相關資料或成果提供給第三方。

第九條 甲方違約責任

1、在合同履行期間，乙方在未違約的情況下因甲方原因或者項目停止而中止、解除合時，甲方應承擔違約責任，且甲方應根據乙方已完成的實際工作量在總工作量 50%以內的甲方應支付總費用的 50%，超過總工作量 50%的應全額支付項目費用；

2、甲方應按本合同規定的金額和時間向乙方支付合同款，若甲方未能按合同約定的時間支付應付合同款，每逾期一天按當期應付款的 1%向乙方支付違約金（發生不可抗力事件除外），違約金總額不超過本合同總價，逾期超過六十天的，乙方有權解除合時，並要求甲方賠償因此而造成的直接損失；

3、若因甲方更改已確定的技術要求或技術方案給乙方造成窩工、作業反復及材料的損失，甲方應承擔違約責任，並根據影響大小扣除合同額的 10%作為處罰，並承擔乙方損失所產生的一切費用，同時工期順延；

4、賠償仅限于因違約所造成的可合理預見到的損失或損害。

第十條 乙方違約責任

1、在合同履行期間，甲方在未違約的情況下因乙方原因中途中止、解除合時，乙方應承擔違約責任，乙方應向甲方退回已付工程款項，並按合同額的 10%向甲方償付違約金；

2、甲方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條件，並且保證了工程款按時到位，乙方未能按照合同規定的時間提交項目成果，每逾期一天按當期應付款的 1%向甲方支付違約金，違約金總額不超過本合同總價，逾期超過六十天的，甲方有權解除合時並要求乙方賠償因此而造成的直接損失（合同規定有關交付成果時間可以順延的情況除外）；

3、乙方因作業質量和工期問題對整個工程造成惡劣影響，乙方應承擔違約

有
限
公
司
同
志
印
0000

责任、并根据影响大小扣除合同额的 10% 作为处罚，并承担甲方补救所产生的的一切费用；

4、赔偿仅限于因违约所造成的可合理预见到的损失或损害。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将有关证明文件提交对方确认审阅，经过对方许可后，方可延期履行、部分行或者不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为此甲乙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其他事项

1、合同双方完全履行各自合同义务后，合同终止。

2、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

3、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附则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即生效。

2、根据本合同发出的任何通知应以书面形式递交，在收到时视为交付。

3、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财政留存 壹 份，付款留存 壹 份，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定边县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联系人：



签订时间：2026年 8月 5日

通讯地址：定边县西环路

邮政编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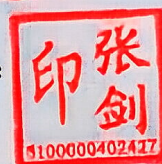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西安卓耀鼎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联系人：



签订时间：2026年 8月 5日

通 讯 地 址：定 边 县 西 环 路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北二
环中段 369 号华帝金座 A 座 1 幢 20901
室。

邮政编码：710016

电 话：029-8365209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互助路
支行

账 号：3700 0235 0920 0139 524

